

标 题：2021年照明光源及灯具产品质量国家监督抽查情况通报

索引号：2022-1645064964333

文 号：无

成文日期：2022年02月16日

主题分类：通报通告

所属机构：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局

发布日期：2022年02月17日

2021年照明光源及灯具产品质量 国家监督抽查情况通报

2021年，市场监管总局组织开展了照明光源及灯具产品质量国家监督抽查。现将抽查情况通报如下：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抽查概况。本次抽查了424家企业生产的430批次产品，涉及固定式通用灯具、自镇流LED灯、LED控制装置等3种照明光源及灯具产品。抽查发现34批次产品不合格（详见附件），不合格发现率为7.9%。

（二）跟踪抽查情况。本次跟踪抽查到上次不合格企业3家，本次抽查未发现不合格。

二、抽查结果分析

（一）固定式通用灯具不合格发现率为6.8%。本次抽查了12个省（市）220家企业生产的220批次固定式通用灯具产品，发现15批次产品不合格，不合格发现率为6.8%，较上次抽查上升了4.3个百分点。近三年该产品不合格发现率分别为5.8%、2.5%、6.8%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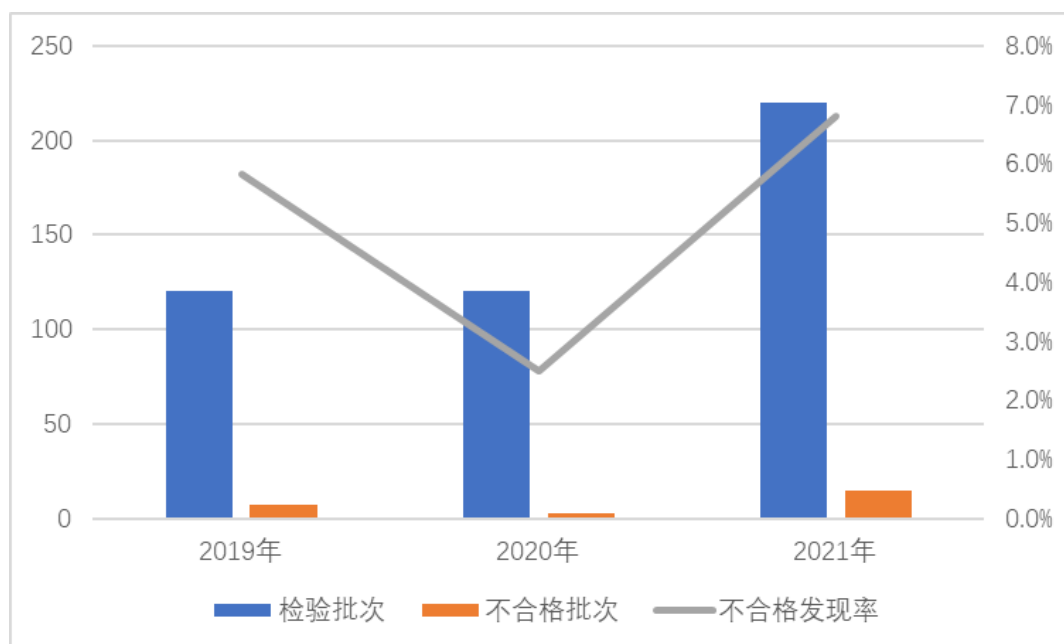


图1 固定式通用灯具产品近3年国家监督抽查情况

本次抽查重点对结构，外部接线和内部接线，防触电保护，耐久性试验，耐热、耐火和耐起痕，骚扰电压（电源端子），辐射电磁骚扰，谐波电流限值等8个项目进行了检验，除外部接线和内部接线、耐久性试验2个项目外，其他项目均发现不合格。经技术机构分析，不合格的主要原因：一是企业对GB7000.1—2015《灯具 第1部分：一般要求与试验》标准要求了解不充分，产品结构设计不合理；二是企业生产过程中，对绝缘部件材料、控制装置元件的质量管控不到位。

本次重点抽查检验了产业集聚区广东省129家企业生产的129批次产品，占检验批次总数的58.6%，检出9批次产品不合格，不合格发现率为7.0%。

（二）自镇流LED灯不合格发现率为15.1%。本次抽查了7个省（市）73家企业生产的73批次自镇流LED灯产品，发现11批次产品不合格，不合格发现率为15.1%，较上次抽查上升了10.1个百分点。近三年该产品不合格发现率分别为3.3%、5.0%、15.1%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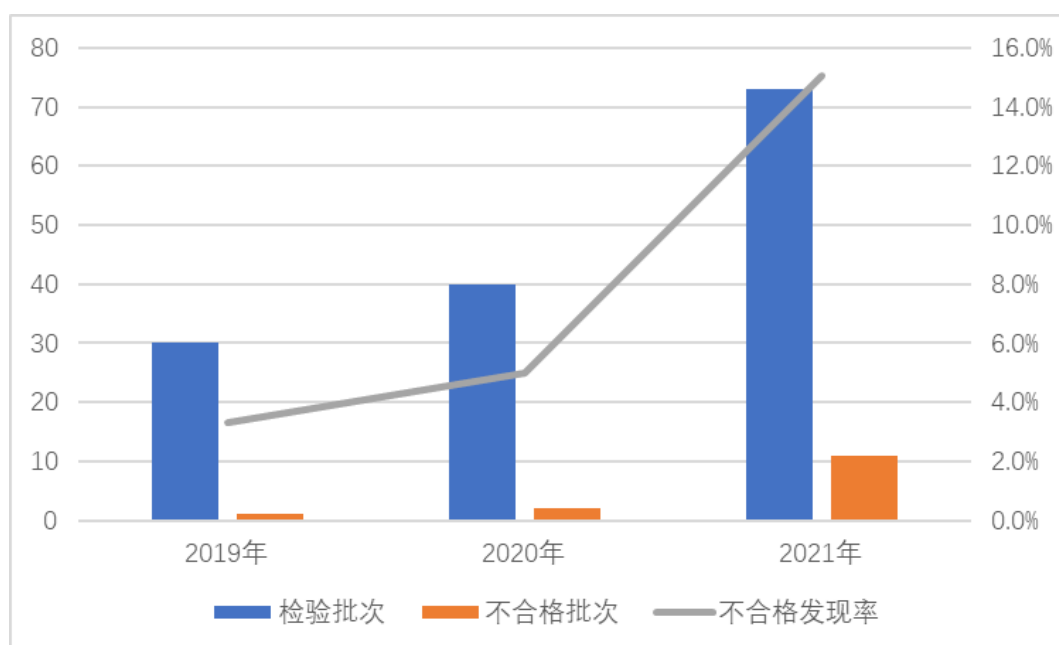


图2 自镇流LED灯产品近3年国家监督抽查情况

本次抽查重点对互换性、意外接触带电部件的防护、潮湿处理后的绝缘电阻和介电强度、机械强度、耐热性、防火与防燃、谐波电流限值等7个项目进行了检验。

预览已结束，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：

https://www.yunbaogao.cn/report/index/report?reportId=11_10230

